

证券代码：000877

证券简称：天山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0

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3月6日，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公司资金需求，提高融资效率，公司拟通过贷款、委托贷款等形式向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材股份”）申请增加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借款额度，用于归还到期贷款、补充流动资金等，公司可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分批或一次性借款，借款利率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且不高于公司外部借款加权平均利率，无抵押，无担保，该额度有效期为一年，在额度有效期内可循环提取和使用上述额度，可提前归还借款。

中国建材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赵新军、刘标、范丽婷、满高鹏、薄克刚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成员同意并发表相关意见，此项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 2、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03495Y
- 4、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7 号国海广场 2 号楼(B 座)
- 5、法定代表人：周育先
- 6、注册资本：843,477.0662 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工业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矿物洗选加工；机械设备研发；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8、第一大股东：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 9、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 10、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三季度/2025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度/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50,873,314.22	49,397,095.28
负债总额	31,418,614.20	29,943,840.61

净资产	19,454,700.03	19,453,254.67
资产负债率	61.76%	60.62%
营业收入	13,344,302.53	18,662,566.30
营业利润	814,908.80	938,807.77
净利润	657,064.17	753,606.59

注：上表中若出现表格内合计数与实际所列数值总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11、与公司关联关系：中国建材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12、中国建材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通过贷款、委托贷款等形式向中国建材股份申请增加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借款额度，主要内容如下：

1、增加借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分批或一次性向中国建材股份借款。

2、借款额度有效期：一年，并在该有效期内，可循环提取和使用上述额度，可提前归还借款。

3、借款用途：归还到期贷款、补充流动资金等。

4、借款利息：借款利率不高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且不高于公司外部借款加权平均利率。

5、担保方式：无抵押、无担保。

四、关联交易目的、定价依据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资金需求，提高融资效率，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本次关联交易无抵押、无担保，遵循了公允合理的原则，决策程序严格依照公司章程进行。借款利率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且不高于公司外部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息方式按照借款实际使用天数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

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次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与关联人已发生借款的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向中国建材股份借款余额 174.45 亿元；本次借款后，公司及子公司向中国建材股份借款余额不超过 204.45 亿元。

六、备查文件

-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 2、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6 日